

在遇到張曼玉之前，我對女人的判斷只有兩種：一種是勤勞與否；一種是正經與否。

前一種女人，如我的母親，衣着樸素，不善交流，辛勤持家。在集體化時代，她幾乎年年在生產隊拿個獎狀。頒獎的時候，村里的高音喇叭喊着母親的光榮勞動故事，母親站在戲臺中間，抿着笑接過村幹部頒發的獎狀，隨後台下就響起稀稀落落的掌聲。當時我還小，不太記事，有一些情節是轉述母親的描述。

後一種女人，我在上高中時才有所察覺。那是村里幾個年紀稍長於我的年輕女子，“盤靚條兒順”，燙着大波浪，打扮得花枝招展，她們經過之地，總會留下一股香水味。她們熱情，見到村里人就嘴巴很甜地打個招呼，熱情得像沙漠里的一把火。

可是，這幾個女子，顯然不受人待見。要是有幾個人扎堆兒，等這幾個女子一走遠，剛剛熱情打招呼的臉立馬就變得有些曖昧，對其品頭論足：“一看就不是正經女人。”

直到我遇到張曼玉，我才發現，原來還可以用另一種視角來看一個女人。這個標準，與勤勞與否無關，與正經與否無關，但與美有關。

說是遇到，其實只是看到電影《新龍門客棧》中的老闆娘。當時我正讀高中，街頭流行打架，男生們對武俠有着無比的憧憬，我也不例外。有一天，同學拿來一沓電影《新龍門客棧》的宣傳海報。我清楚地記得，那是一張張劣質的粉

# 每個女人都可以是張曼玉

色紙，油印着電影的介紹，手一摸，油墨就會沾到手上。

張曼玉一出場，我眼睛都直了。多年以後，電影中的情節我已記不太清楚，但我記住了這個刁鑽潑辣、有情有義、敢作敢當、風情萬種，但又不失純真調皮的老闆娘。她的身姿、眼睛和聲音，魔法般指揮着我的眼睛盯着她。尤其是她半撩裙坐在桌子上，單手撫桌面，斜着身子說話的樣子，更是讓我反復想起：最後她放火燒掉自己的客棧時，我看到她的眼睛是那樣的堅定和清澈。

這才是我心目中女人的完美形象。這部電影，甚至算得上是我人生的第一堂美學課。

很長一段時間內，我都將張曼玉作為我的偶像。而我，則是一個不稱職的粉絲，不知道其出生年月、身高體重，更別說三圍了。我也沒收藏過她的照片，甚至沒看過幾部她演的電影。至今，我對她的印象仍是朦朧的。



快樂可以分為四個層次，即假快樂、被快樂、自快樂和巨快樂。其中的巨快樂，是最最高層次和最高境界的快樂。

日前在北京遇到一個心理學家，她說：“每個人都需要快樂，但快樂也是有層次的。有些人的快樂，是高層次的快樂；也有些人的快樂，是低層次的快樂。要想從低層次走向高層次，就得瞭解快樂、研究快樂、追求快樂。”

我忙問：“怎樣劃分快樂的層次？”她回答：“按照快樂的主動性、社會性和愉悅性，快樂可以分為四個層次，即假快樂、被快樂、自快樂和巨快樂。其中的巨快樂，是最最高層次和最高境界的快樂。”

這個問題，值得我們每個人思考。到底自己的快樂，是屬於低層次的快樂還是高層次的快樂？唐伯虎在一首《感懷》詩中說：“萬場快樂千場醉，世上閒人地上仙。”像他這樣的快樂，肯定不是真正的快樂。

第一個層次的快樂是“假快樂”。“假快樂”其實就是不快樂，但在別人面前，又不得不裝出一副高興和滿意的樣子。一些人之所以不快樂，主要原因是怨恨社會的“不公”。他們總是想不開，為什麼他能力那麼差卻能找到好工作？長得那麼醜卻能找到好伴侶？干得比我少卻掙得比我多？資歷比我淺卻升得比我快？越這樣想，越不開心。或者自我封閉，或者內心鬱悶。雖然心裏“非常在乎”利益得失，但嘴上卻說“我不在乎”。只是自己在背地里，默默品嚐着羨慕、嫉妒、憤恨和痛苦。

第二個層次的快樂是“被快樂”。一看到這三個字，我就想起了趙本山。據說他創作小品的標準，就是每30秒把觀眾逗樂一次。我們這些人，傻乎乎地坐在電



視機前，他一逗，咱就樂。而且樂得前仰後合。這種快樂，也能達到愉悅身心的效果。但只是短暫和被動的，笑過那幾分鐘以後，還得回到現實的生活。另一種“被快樂”，是把希望寄託在別人身上的快樂。嗜酒的人，只要誰請他喝酒，他就會快樂；自戀的人，只要誰夸他優秀，他就會快樂；愛財的人，只要誰給他好處，他就會快樂。

第三個層次的快樂是“自快樂”。蕭伯納說：“牙齒痛的人，想世界上有一種人最快樂，那就是牙齒不痛的人。”而牙齒不痛的人，卻往往會忘記牙齒疼痛的不快樂。生活離不開比較，但不能只是往上比，也不能只是往下比，最好是自己跟自己比。今年的自己和去年的自己，有什么兩樣？如果有進步、有提高、有收穫，那就應該快樂。當然，還要給明年的自己制訂一個奮鬥的目標。人生有很多的台階，邁上一個，就是一種快樂。所以說“自快樂”就是自己相信自己、自己開發自己的快樂。

第四個層次的快樂是“巨快樂”。或者事業的成功，或者理想的實現，或者社會的認可，都可以給自己帶來“巨大的快樂”。成功的人生，必定是輝煌的人生。而輝煌的人生，必定是創造和奉獻的人生。著名哲學家馮友蘭，把人生分為四個境界，“自然境界”是本能的境界，“功利境界”是動機利己後果利人的境界，“道德境界”是“正其義而不謀其利”的境界，“天地境界”是為宇宙的利益而做事的境界。前兩者是自然的產物，後兩者是精神的創造。樂民之樂者，民亦樂其樂；憂民之憂者，民亦憂其憂。與時代同步，與天下共樂，才是人生最大的快樂。

(汪金友)

上大學之後，我和同學一起去看過幾部張曼玉演的電影，大家都被這個女人所散發出的美所吸引。那是一種什麼樣的美？在我和同學認真討論後，我們一致認為，自然、風度和味道。能將此三者完美演繹的，在我心中，唯有張曼玉一人。也許還有別人，但我已經有了張曼玉。即使她老了，依然會很美。這個女人，永遠是我的一道風景。

我勤快的母親也很美，村子里那幾個“不正經”的女子也好看。但於我母親，勤勞才是她的符號，而勤勞就不能打扮得賞心悅目。這才符合村里人對一個女人的審美觀念。她的女性美被壓抑了，也被大家淡忘了。

于那幾個“不正經”的年輕女子，她們打扮時髦，但在村民眼里，又缺少勤勞的品質。而“不正經”了，她全家都會成為村里的笑料，抬不起

頭。

好在那個時代已經過去了。這些年回家鄉，總會發現村里多了不少打扮入時的姑娘。村里人不再對這些姑娘指指點點，“不正經”這個詞似乎已經消失。那些曾經鄙夷別人“不正經”的人，說不定其女兒已經穿上了“不正經”的衣服。

但是張曼玉身上流出的那種自然美，仍然為村里女人所缺失。家鄉的飯局上，我看到臉上塗了厚厚脂粉的女人，總擔心她眨眼的時候會掉一層粉下來，腦海里閃現一個人：三仙姑。

還有的年輕女子，用了美瞳和假睫毛。遠遠看去，眼睛大大的、睫毛長長的，倒是不賴。可坐到飯桌上，我看到她的眼睛一團黑，怪瘴人的。我想起一個詞：妖怪。而這樣的女子，在家鄉的縣城，能發現不少。

當年村里那幾個曾經“不正經”的女人，如今也已步入中年。有的身體已經發福，說話大嗓門，一副中年婦女打扮。我真希望她能恢復年輕時“不正經”的生活態度和勇氣。只要自然修飾，每個女人都可以成為張曼玉。

寫到這裡，我有了給母親買一條裙子的衝動，將她打扮成一個有風度的老太太，讓她也感受一下女人的美，讓她成為張曼玉。母親70多歲了，從未穿過裙子。她的身體已經萎縮，臉上滿是皺褶。

要是我真買了，我想母親一定會說我不正經。(郭建光)

## 快樂的四個層次

# 人到中年步步驚心

人到中年，聽不得一個“離”字。

前兩日，同出道的好友傳來離婚的信息。此信息令我驚心！想當初他們青梅竹馬情投意合，我見證了他們戀愛、結婚、買房、生女的全過程……好友說：“為他的身體擔憂、為他的冷暖擔憂，卻從來沒擔憂過他會有另外的女人……”偏偏就是這項“不擔憂”出了問題，對方找



上門來的時候，已經懷了“龍裔”。最後，好友“前老公”絲毫不顧及妻子的苦苦哀求、女兒哭喊的淚臉，快刀斬亂麻，投向了別人的懷抱。

好友閑寵哭罷思付罷，含着眼淚提醒我：“不可太大意！不要太相信男人！也不要太相信自己！”真的嗎？那個以為可以一輩子廝守的男人，其實並不可信嗎？回頭看他，睡覺依然沉、對我依然愛、回家依然懶，可是好友的男人出軌時也是這麼“依然”的啊！審視自己，粗腰抵得上好友的一倍半，穿着，與好友比只能算“城鄉結合”……天！所謂林花謝了春紅，太匆匆！女到中年，你不想驚心，也得驚心！

人到中年，還聽不得一個“病”字。

近到身邊女兒，遠到鄉下父母，誰病誰令我驚心。女兒回家，卸下書包輕輕鬆松抱怨作業多同桌調皮，我就有日子過，若哪一天回家，說一聲“沒力氣”或“肚子難受”……那我就開始心驚肉跳了，頭腦急速運

轉：哪天少添衣了？哪頓性寒食物吃多了？手腳超速忙碌，或沖姜茶或勸吃藥，或去醫院……這也罷，就在身邊，好調停。最最聽不得的是電話里傳來年邁父母鼻音濃重的聲音：“最近不舒服……”

那將是心急如焚！父母年邁遠在百里之外，弟弟比我還遠，他們獨自生活在鄉下，自認為鄉下愜意，在

我看來卻是兩枚定時炸彈！只能電話里千叮嚀萬囑咐，再打電話給姨弟，請他專程探視。得到姨弟電話告知“無大礙，正在給你腌制蘿蔔乾……”我才如釋重負，幸福得不得了。人到中年，上有老下有小，不想驚心，也得驚心！

待在身邊的老人又怎樣？也有驚天動地的時刻。前兩天老公給公爹買了部老年人手機。某天我正上班，突然接到公爹的電話，連續響，接了又無人說話。再看，有一條他手機發來的短信：“我有危險，需要幫助！”把我嚇得半死，公爹有高血壓，是不是出事了？趕緊聯繫老公，老公也被嚇傻，兩人一起打電話過去，還是無人接聽。後來想起打電話給婆母：“爸爸呢？”“在我身邊啊，一起逛公園呢……”“他好好的吧？”“這孩子，有啥不好的！”“那他手機怎麼緊急呼救呢！”婆婆去查看，原來公爹放兜里的手機不小心被按了“緊急呼救”的按鈕了……瞧，人到中年，步步驚心！(月方)

# 在陪伴中與死亡和解

默。

奧斯卡從此不再說話，餓了不說，渴了也不說，誰問都不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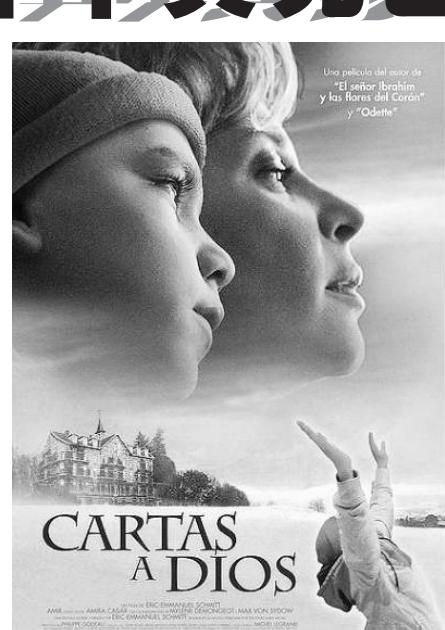
幸運的是，這個醫院的院長是個具有人文關懷精神的人，他知道這個時候病人最需要的就是陪伴，於是他為奧斯卡找來了醫院臨終關懷的志願者“玫瑰夫人”。

玫瑰夫人是奧斯卡所遇到的奇迹，奧斯卡也是玫瑰夫人遇到的奇迹。

當奧斯卡見到玫瑰夫人時，他向她提了一個問題：為什麼裝簾布的櫃子門只有從外面才能夠打開？玫瑰夫人回答：為了防止簾布晚上逃跑啊。奧斯卡忍俊不禁地笑了起來。

奧斯卡又問：為什麼沒有人告訴我，我快死了？玫瑰夫人回答：因為你已經知道了！為什麼還要告訴你？

在奧斯卡抱怨周圍人的放棄時，玫瑰夫人毫



不客氣地指出：並不是只有你自己會死，所有人都會死，某一天，你父母，我，都會死。

奧斯卡強調：但是我會先死。

玫瑰夫人說：你認為你先死就擁有很多權利了？甚至是忘掉別人的權利？

奧斯卡恍然大悟：抱歉，我忘了，你們也一樣，有一天也會死。

這就是玫瑰夫人，她用自己的智慧和真誠打開了奧斯卡的心門。她沒有把奧斯卡當做一個危在旦夕的病人，而是把他當做一個可以平等對話的人。

技術化時代，人們太看重技術在挽救生命中的作用，太看重生命的物質延續，忽略了絕症病人本身的感受。醫生和家屬努力用技術去對抗死亡，如果不成就乾脆放棄，他們不知道在對抗與

放棄之間仍然可以大有作為，那就是陪伴。

陪伴或許改變不了疾病本身，改變不了疾病惡化的進程，但是，那種溫暖、那種支持、那種無限的愛心與耐心，卻可以將一個病人的绝望變為希望，焦灼變為寧靜，痛苦變作哲思。

人都是向死而生的，但是在真正面臨死亡時，什麼樣的人可能淡然處之？那就是精神上沒有遺憾的人。玫瑰夫人這樣的充滿愛心、智慧和創造力的陪伴，為一個臨終病人“有尊嚴地安然地死去”提供了無限的空間。

玫瑰夫人的到來，讓奧斯卡對待每一天都像對待第一天那樣。他在一封信中寫到：“用第一次的目光，我開始凝視陽光、色彩、樹木、小鳥、動物。我感到空氣清新撲鼻，我深深呼吸。我聽見走廊傳來的聲音，彷彿來自教堂的穹頂。我感到充滿活力，為這純粹的喜悅而顫抖，存在的喜悅。我驚嘆不已。”

看，玫瑰夫人的陪伴，讓一個即將離別世界的小男孩體驗到如此美好的存在的喜悅。

整個陪伴過程帶給玫瑰夫人的又是什么呢？“因為奧斯卡，我是那樣風趣，我會編出各種傳說，甚至還知道了摔跤場的種種趣事。他給了我無盡的愛，充盈我剩下的歲月。”

這就是陪伴，它給病人和陪伴者都帶去了魔法般的禮物：在陪伴中讓病人與死亡和解，在陪伴中讓陪伴者發現生命的意義。

當物質的生命再也無能為力的時候，陪伴，讓精神的生命無限地升華乃至於生生不息，直到永遠。楊眉